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57)

董事變更

董事辭任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為工作變動的原故，臧秋濤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

臧先生確認，就其辭職事宜，彼不知悉任何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彼與董事會亦無意見分歧。

臧先生在任職董事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董事會藉此機會對臧先生在其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劉珺先生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

劉珺先生，現年 42 歲，為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劉珺先生現為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中央國家機關青年聯合會第四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全國金融系統青年聯合會第二屆委員會副主席，以及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金融衍生品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彼持有美國俄克拉荷馬東北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和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博士學位，並具有高級經濟師職稱。彼曾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

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根據本公司與劉先生訂立的委任聘書，劉先生並沒有固定委任年期，但彼須根據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本公司並無就劉先生之董事酬金達成任何協議，惟劉先生享有會議津貼每次 5,000 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就上述董事委任事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之事宜及任何須股東垂注之其他資料及事宜。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小平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六名執行董事－唐雙寧先生（主席）、劉珺先生（副主席）、陳小平先生（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黃錦驄先生及蔡曙光先生；以及 (ii) 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